第一部分 合同格式

1、合同封面

项目

供货合同

合同号:

合同签订日期: 2026 年 8 月 13 日

签 字 地 点: 陕西西安

买方: 西安市雁塔区翠华路小学

地址: 西安市雁塔区翠华路 371 号

邮编: 710100

电话: 029-85215006-8108

传真: /

联系人: 西安市雁塔区翠华路小学经办

开户银行: 建行西安吉祥路支行

帐号: 61001723600058000045

卖方: 陕西泽澳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地址: 61050170526200000075

邮编: 710100

电话: 029- 85649760

传真: /

联系人: 张磊

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长安区富力城支行

帐号: 61050170526200000075

本合同依据西北（陕西）国际招标有限公司代理的政府采购项目（项目名称）竞争性谈判（项目编号 0617-2622HZ2006 ）的结果而签订。

2、合同协议书格式

本合同于2026年8月13日由（西安市雁塔区翠华路小学）（以下简称“买方”）和（陕西泽澳信息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卖方”）按下述条款和条件签署。

1. 本合同中的词语和术语的含义与合同条款中定义的相同。

2. 下列文件是本合同的组成部分，并与本合同一起阅读和解释：

1）合同附件，如：

1.1） 供货内容及价格

1.2） 技术规格

1.3） 交货清单

1.4） 交货批次及时间的详细说明

2）合同专用条款

3）合同通用条款

4）成交通知书

5）响应文件

6）谈判文件

上述文件如有冲突，以排列序号小的优先。

3. 卖方在此保证全部按照合同的规定向买方提供货物和服务，并修补缺陷，买方将按照本合同价款向卖方进行支付。

4. 本合同一式陆份，均以中文书写，在双方代表签字盖章后生效。

买方名称 西安市雁塔区翠华路小学	卖方名称 陕西泽澳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买方代表姓名	卖方代表姓名
买方代表签字	卖方代表签字
签字日期 2016.8.12	签字日期 2016.8.12
买方公章（或合同章）	卖方公章（或合同章）

第二部分　合同通用条款

1. 定义

本合同下列术语应解释为:

1）“合同”系指买卖双方签署的、合同格式中载明的买卖双方所达成的协议,包括所有的附件、附录和上述文件所提到的构成合同的所有文件。

2）“合同价”系指根据本合同规定，卖方在正确地完全履行合同义务后买方应支付给卖方的价格。

3）“货物”系指卖方根据合同规定，须向买方提供的一切材料、设备、机械、仪表、备件、工具和其它材料。

4）“服务”系指根据合同规定，卖方承担与供货有关的服务。如运输、保险以及其它的伴随服务；例如安装、调试、提供技术援助、培训和合同中规定的卖方应承担的其它义务。

5）“合同条款”系指本合同条款。

6）“买方”系指在合同专用条款中指明的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单位。

7）“卖方”系指签署本合同，提供本合同项下货物和服务的单位。

8）“项目现场”系指本合同(包括附件)指明的最终交货及安装、培训、使用地点。

9）“天”指日历天数。

2. 技术规格

2.1 卖方交付的货物的技术规格及型号应与本合同所指明的技术规格及型号(包括合同附件)相一致。

2.2 除技术规格另有规定外,计量单位应该使用公制。

3. 专利权

卖方应保证买方在使用该货物或其任何一部分时免受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工业设计权的起诉。

4. 交货地点和交货期

见合同专用条款。

5. 包装要求和装运条件

5.1 除合同另有规定外，卖方提供的全部货物，均应按标准保护措施进行包装。这类包装应适应于远距离运输、防潮、防震、防锈和防野蛮装卸，以确保货物安全无损运抵项目现场。

5.2 每一个包装箱内应附一份详细装箱单和质量合格证。

5.3 卖方负责安排货物到达交货地点的一切运输，并承担运输费用。

5.4 卖方装运的货物不应超过合同规定的数量或重量。否则，卖方应对因超数量或重量而产生的一切后果负责。

6. 保险

6.1 保险范围应包括卖方装运的全部货物；由卖方办理货物在运抵目的港/项目现场途中的保险，保险应以人民币按照发票金额的110%办理“一切险”。

7. 付款

7.1 本合同以人民币付款。

7.2 卖方应按照双方签订的合同规定交货，货物由买方验收合格并出具验收书后，连同合同一并送政府采购管理部门办理结算。货物发票交买方。

7.3 付款计划见合同附件。

8. 伴随服务

8.1 卖方应随同每套货物提供相应的每一套设备和仪器的中文的技术文件。例如：产品目录、图纸、操作手册、使用说明、维护手册或服务指南等。

8.2 对于合同附件中有要求的货物，卖方还应提供下列服务：

1）货物的现场安装、调试和启动监督；

2）提供货物组装和维修所需的工具，提供货物调试所需的试剂、耗材等

3）在双方商定的一定期限内对所供货物实施运行监督、维修，但前提条件是该服务并不能免除卖方在质量保证期应承担的义务。

4）在厂家或在项目现场就货物的安装、启动、运营、维护对买方人员进行培训。

8.3 伴随服务的费用已含在合同价中，不单独进行支付。

9. 质量保证及索赔

9.1 卖方应保证所供货物是全新的、未使用过的，并完全符合合同规定的质量、规格、技术指标(包括合同附件)等要求。卖方应保证其货物在正确安装、正常使用和保养条件下，在其使用寿命内应具有满意的性能。在货物最终验收后的质量保证期内，卖方应对由于设计、工艺或材料的缺陷而产生的故障负责。质保期满后如出现此类问题亦应负责。

9.2 在质量保证期内，如果货物的质量、规格、技术指标等与合同有任何一项不符，买方应尽快以书面形式向卖方提出索赔。同时应向政府采购管理部门报告。

9.3 卖方在收到买方的通知后，应及时免费维修或更换有缺陷的货物或部件，并相应延长保修期限。具体响应时限见专用合同条款。

9.4 如果卖方在收到通知后，没有在上述专用合同条款中规定的时限内及时弥补缺陷，买方可采取必要的补救措施，但其风险和费用将由卖方承担，买方根据合同规定对卖方行使的其它权力不受影响。买方亦可从货款和卖方履约保证金中扣回索赔金额。

10. 检验和验收

10.1 在交货前，制造商应对货物的质量、规格、数量等进行准确而全面的检验，并出具合格证。

10.2 货物到货后，由采购单位根据合同规定的技术、服务、安全标准要求进行验收，并出具验收书。验收书应当包括每一项技术、服务、安全标准的履约情况。

10.3 采购人有权检验和/或测试货物，以确认货物是否符合合同规格的要求，并且不承担额外的费用。若有特殊需求合同专用条款和技术规格将说明采购人要求进行的检验和测试，以及在何处进行这些检验和测试。采购人将及时以书面形式把进行检验和/或采购人测试代表的身份通知供应商。

10.4 检验和验收可以在供应商或货物制造厂的所在地、交货地点和/或货物的最终目的地进行。如果在供应商或货物制造厂的所在地进行，供应商应免费为采购人的检验或验收人员提供工作条件，包括但不限于必要的技术资料、检测工具和仪器。

10.4 如果任何被检验或测试的货物不能满足合同及相关文件规格的要求，采购人可以拒绝接受该货物，供应商应更换被拒绝的货物，或者免费进行必要的修改以满足规格的要求。

10.5 采购人在货物到达最终目的地后对货物进行验收、检测或测试及必要时拒绝接受货物的权力将不会因为货物在从供应商或货物制造厂启运前通过了采购人或其代表的检验、测试和认可而受到限制或放弃。

10.6 履约验收方案以合同约定为准。

11. 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11.1 签署合同后，甲方应确定项目负责人（或项目联系人），负责与本合同有关的事务。甲方有权对乙方的履约行为进行检查，并及时确认乙方提交的事项。甲方应当配合乙方完成相关项目实施工作。

11.2 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按时提交各阶段有关安排计划，并有权定期核对乙方提供货物数量、规格、质量等内容。甲方有权督促乙方工作并要求乙方更换不符合要求的货物。

11.3 甲方有权要求乙方对缺陷部分予以修复，并按合同约定享有货物保修及其他合同约定的权利。

11.4 甲方应当按照合同约定及时对交付的货物进行验收，未在约定的期限内对乙方履约提出任何异议或者向乙方作出任何说明的，视为验收通过。

11.5 甲方应当根据合同约定及时向乙方支付合同价款，不得以内部人员变更、履行内部付款流程等为由，拒绝或迟延支付。

11.6 国家法律法规规定应由甲方承担的其他义务和责任。

12. 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12.1 签署合同后，乙方应确定项目负责人（或项目联系人），负责与本合同有关的事务。

12.2 乙方应按照合同要求履约，充分合理安排，确保提供的货物及相关服务符合合同有关要求。接受项目行业管理部门及政府有关部门的指导，配合甲方的履约检查及验收，并负责项目实施过程中的所有协调工作。

12.3 乙方有权根据合同约定向甲方收取合同价款。

12.4 国家法律法规规定约定应由乙方承担的其他义务和责任。

13. 违约责任

13.1 合同一方不履行合同义务、履行合同义务不符合约定或者违反合同项下所作保证的，应向对方承担继续履行、采取修理、更换、退货等补救措施或者赔偿损失等违约责任。

13.2 如卖方事先未征得买方同意并得到买方的谅解而单方面延迟交货，将按违约终止合同。

13.3 在履行合同过程中，如果卖方遇到可能妨碍按时交货和提供服务的情况，应及时以书面形式将拖延的事实,可能拖延的期限和理由通知买方。买方在收到卖方通知后，应尽快对情况进行评价，并确定是否通过修改合同，酌情延长交货时间或对卖方加收误期赔偿金。误期赔偿金以每周 0.5%计。

13.4 签约双方任何一方由于不可抗力事件的影响而不能执行合同时，履行合同的期限应予延长，其延长的期限应相当于事件所影响的时间。不可抗力事件系指买卖双方在缔结合同时所不能预见的，并且它的发生及其后果是无法避免和无法克服的事件，诸如战争、严重火灾、洪水、台风、地震等。

13.5 受影响一方应在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尽快用书面形式通知对方，并于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十四（14）天内将有关当局出具的证明文件用特快专递或挂号信寄给对方审阅确认。

13.6 因合同一方迟延履行合同后发生不可抗力的，不能免除迟延履行方的相应责任。

14. 违约终止合同

14.1 在卖方违约的情况下，买方报告政府采购管理部门后，有权终止合同，并依法向卖方进行索赔。

15. 争议的解决

15.1 因执行本合同所发生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争议,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果协商开始后六十（60）天还不能解决，任何一方均可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有关法律的规定提交仲裁。仲裁地点见“合同专用条款”。

15.2 仲裁裁决应为最终裁决，对双方均具有约束力。

15.3 仲裁费除仲裁机关另有裁决外均应由败诉方负担。

15.4 在仲裁期间，除正在进行仲裁的部分外，本合同其它部分应继续执行。

16. 适用法律

16.1 本合同应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的现行法律进行解释。

17. 合同生效及其它

17.1 本合同在买卖双方签字、盖章之后生效。

17.2 本合同一式陆份，均以中文书写。买方执肆份；卖方执贰份。

18. 合同修改

18.1 本合同在执行过程中，如提出修改，须报政府采购管理部门同意后，由买、卖双方签署书面修改协议，并成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除此之外，本合同的条件不得有任何变化或修改。

19. 合同附件

19.1 本合同所有附件是本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与主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第三部分　合同专用条款

本表是对《合同通用条款》的具体补充和修改，如有矛盾，应以本表为准。

条款号	内　　容
1	买方名称：西安市雁塔区翠华路小学 地　　址：西安市雁塔区翠华路 371 号
4	交货期：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30 天内 交货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7.3	1. 付款计划：供货安装调试经验收合格并交付使用，在满足支付条件后两个月内供应商向采购人提供足额发票，采购人自收到发票后 10 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款项。，达到付款条件起 10 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100.0% 2. 支付方式：银行转账。 3. 结算方式：供应商持验收报告、发票、成交通知书、供货合同，与采购人结算。
10.2	质保期：1 年 验收方式及验收依据：到货后，由采购人根据合同要求进行验收。验收完成后，出具验收书，以便结算。
13	争议的解决：向采购人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

附件：供货清单

序号	名称	规格（或型号）	原产地及制造厂名	数量	单位	单价（元）	总价（元）	备注
1	办公桌椅	规格：1200mm*600mm*750mm 型号：CYBGZY-12	西安市、西安创源教学设备有限公司	1	套	1485.00	1485.00	品牌：鑫创源
2	接待沙发	规格：1700mm*750mm*700mm 型号：CYSF-17	西安市、西安创源教学设备有限公司	1	张	1410.00	1410.00	品牌：鑫创源
3	档案柜	规格：1800mm×850mm×390mm 型号：CYDAG-18	西安市、西安创源教学设备有限公司	2	个	730.00	1460.00	品牌：鑫创源
4	茶几	规格：1200mm*600mm*400mm 型号：CYCJ-12	西安市、西安创源教学设备有限公司	1	张	480.00	480.00	品牌：鑫创源
5	心理测评系统	型号：V2.0	山东.济南山东心悦灵科贸有限公司	1	套	21560.00	21560.00	品牌：soulhappy心悦灵
6	咨询沙发	规格：750mm*750mm*700mm 型号：CYSF-75	西安市、西安创源教学设备有限公司	1	套	950.00	950.00	品牌：鑫创源
7	茶几	规格：直径 550mm，高度 600mm 型号：CYCJ-55	西安市、西安创源教学设备有限公司	1	张	295.00	295.00	品牌：鑫创源
8	无声挂钟	规格：直径 35cm	山东.济南山东心悦灵	1	个	130.00	130.00	品牌：soulhappy

		型号： 定制	科贸有限公司					心悦灵
9	心理干预与冲突化解套装	型号： XYL-XLWK-V1.0	山东.济南山东心悦灵科贸有限公司	1	套	9400.00	9400.00	品牌：soulhappy心悦灵
10	心理VR减压系统（核心产品）	型号： XYL-QVR18	山东.济南山东心悦灵科贸有限公司	1	套	27200.00	27200.00	品牌：soulhappy心悦灵
11	沙具	型号： XYL-DST1500	山东.济南山东心悦灵科贸有限公司	1	套	4300.00	4300.00	品牌：soulhappy心悦灵
12	智能呐喊宣泄系统喊系统	型号： XYL-ZHTJ043	山东.济南山东心悦灵科贸有限公司	1	套	27300.00	27300.00	品牌：soulhappy心悦灵
13	团体心理活动箱	型号： XYL-DHD01	山东.济南山东心悦灵科贸有限公司	1	套	5400.00	5400.00	品牌：soulhappy心悦灵
14	心理健康课教案工具箱-小学版	型号： XYL-ABCDX	山东.济南山东心悦灵科贸有限公司	1	套	16000.00	16000.00	品牌：soulhappy心悦灵
15	心理挂图	规格： 40*60cm 型号： 定制	山东.济南山东心悦灵科贸有限公司	8	张	140.00	1120.00	品牌：soulhappy心悦灵
16	配套课程	配套	山东.济南山东心悦灵科贸有限公司	1	套	300.00	300.00	品牌：soulhappy心悦灵
17	学生课桌椅	型号： CYKZY-06	西安市、西安创源教学设备有限公司	260	套	280.00	72800.00	品牌：鑫创源
18	教师办公桌椅	规格： 1400*700*750mm 型号：	西安市、西安创源教学设备有限公司	12	套	1500.00	18000.00	品牌：鑫创源

		CYBGZY-14						
19	红外智慧黑板	型号：BC86H6	安徽省、安徽智慧皆成数字技术有限公司	9	台	21630.00	194670.00	品牌：科大讯飞 iFLYTEK
20	视频展台	型号：JUVP04	安徽省、安徽智慧皆成数字技术有限公司	9	台	1260.00	11340.00	品牌：科大讯飞 iFLYTEK
21	区域改造	/	西安市、西安创源教学设备有限公司	1	项	72400.00	72400.00	90 平方米
合计（元）（即响应总价）：488000.00								
大写：肆拾捌万捌仟元整								
备注：所有设备均含搬运、安装、拆旧调试费用								

成交通知书

陕西泽澳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受西安市雁塔区翠华路小学委托，西北（陕西）国际招标有限公司代理的心理咨询区域改造及设备购置项目（项目编号：0617-2622HZ2006），2026年08月04日采用竞争性谈判采购方式，经谈判小组评审，西安市雁塔区翠华路小学确定贵单位为成交供应商，成交金额为：¥488000.00元（大写：肆拾捌万捌仟元整）。

请贵单位于本《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25日内，按照采购文件确定的事项与西安市雁塔区翠华路小学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采购人联系人：李老师

联 系 方 式 ：029-85215006-8108

西北（陕西）国际招标有限公司

二〇二六年八月五日

温馨提示：

为缓解中小企业融资困难，西安市财政局发布了关于做好西安市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工作的通知，贵单位如有融资需求，可登录“陕西省政府采购网-陕西省政府采购金融服务平台”了解详情。